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2026年东莞市谢岗镇林业生态项目作业设计

项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

设计证书等级：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

发包人：东莞市谢岗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设计人：广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5月8日



甲方（发包人）：东莞市谢岗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乙方（设计人）：广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公开选取乙方为2026年东莞市谢岗镇林业生态项目作业设计服务单位。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一、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二、主要依据

- 2.1 水源涵养林建设规范（GB/T26903-2011）；
- 2.2 生物防火林带建设技术规范（GB44195-3-2004）；
- 2.3 薇甘菊防治技术规程（LY/T2422-2015）；
- 2.4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的通知（林生发[2022]94号）；
- 2.5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广东省高质量水源林建设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粤林函[2021]235号）；
- 2.6 广东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技术等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粤林办函[2020]54号）；
- 2.7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甲方提供与本作业设计项目相关的的基础资料以及与本项目需要的各类相关资料。

三、工作任务

2026年东莞市谢岗镇林业生态项目作业设计编制服务，包括作业方案设计、作业图设计及项目预算和技术规范指导。主要是在东莞市谢岗镇区域内完成任务面积：森林抚育 2500 亩、防火林带抚育 31.19 公里、薇甘菊防治 1400 亩、松材线虫病防治 1723.2 亩，开展对森林抚育、防火林带抚育、薇甘菊防治、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含林业调查、编制作业设计、工程项目预算)工作，进行现场指导与验收和后续服务等工作。

四、设计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4.1 2026年东莞市谢岗镇林业生态项目作业设计编制服务收费（含调查、收集、整理、装订全套项目所需设计资料图册的费用、税金），四个项目的工程款预算分别为生物防火林带抚育 268389.95 元、薇甘菊防治 322000.00 元、森林抚育 1000000.00 元、松材线虫病防治 542808.00 元，设计费最终以四个项目施工单位总中标价（合同价）3%支付，即预估设计费合计¥63995.94 元（人民币大写：陆万叁仟玖佰玖拾伍元玖角肆分）。

4.2 支付方式：2026年东莞市谢岗镇林业生态项目作业设计支付进度要求按东莞市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6 年林业生态项目任务的通知》（东林[2026] 8 号）要求，经林业局核查合格后，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及请款报告等请款材料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相关项目设计费用给乙方。

甲方付款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设计费申请报告（附计算式），以及合法有效的发票。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

五、提交成果时间

5.1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六、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设计。

6.2 乙方责任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在规定时间内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设计文件内容应符合有关规定和甲方要求，乙方应负责按甲方意见对设计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直至通过审核批准交付施工为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需要对设计作出局部修改的，由施工单位提出书面修改申请，并经甲方同意后，设计方出具相应设计变更。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委托、分包

给第三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

七、违约责任

7.1 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7.2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暂定合同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

7.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限提交方案文本的，每逾期一日按中标价(人民币)千分之一赔偿违约金；逾期 30 日仍未提交经验收合格的设计文本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八、争议解决

8.1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约定

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即生效，正本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发包人）：

东莞市谢岗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乙方（设计人）：

广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455350998W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同和支行

账号：4406 8301 0400 06091

签约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